

丰台区残疾人职业康复中心开工

预计2025年底投入使用 将提供一站式服务

本报讯(特约记者 孙颖)丰台区残疾人职业康复中心11月27日正式开工,预计将于2025年底投入使用,将为丰台区近5万残疾人提供多层次公共服务。

丰台区残疾人职业康复中心位于五里店街道,大井中街与大井东街十字路口东南,总建筑面积约1.7万平方米。根据设计方案,该中心地下2层地上5层,建筑高度24米,项目主要包括残疾人职业康复劳动用房、托养服务用房、残疾儿童康复服务用房、综合性服务设施、辅助设施用房等。

残疾人职业康复是指通过系统的评估、训练、技能培训等手段,让残障人士恢复就业能力,取得就业机会,进一步融入社会生活。丰台区残疾人职业康复中心将以残健共享为原则,打造一个平等、尊重和温馨的共享空间,创造一个充满活力与归属感的残疾人职业康复及托养中心。

“丰台区残疾人职业康复中心未来将为近5万残疾人提供全年龄段康复、技能培训、托养、就业等一站式服务,有效满足残疾人多层次公共服务需求,健全和改善残疾人服务体系,助力残疾人融入社会。”丰台区残疾人联合会副理事长张爱民介绍。

《北京市“十四五”时期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提出,“加快推进区级残疾人职业康复中心建设,形成市职康中心、区职康中心、街(乡、镇)和社区(村)职康站四级服务体系”。丰台区残疾人职业康复中心的建设,将填补该区区级残疾人职业康复



中心的空白,提高职业康复服务的系统性专业性,助力完善全市残疾人职业康复劳动四级网络体系,促进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

据悉,丰台区残疾人职业康复中心预计将于明年秋季完成主体结构施工,2025年12月正式投入使用。

北京京剧院赵燕侠荣获中国文联终身成就奖

赵燕侠,女,1928年出生,河北武清人(现天津武清区),著名京剧表演艺术家、赵派创始人、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曾任中国文联理事、中国剧协理事、中国剧协艺委会委员、北京市文联理事、北京市剧协副主席。

本报讯(通讯员 尚丹)近日,第十八届中国戏剧节落下帷幕,中国文联终身成就奖(戏剧)表彰仪式同时举行。北京京剧院著名京剧表演艺术家、京剧赵派艺术创始人赵燕侠先生荣获“中国文联终身成就奖(戏剧)”。

赵燕侠出身京剧世家,7岁随父赵筱楼在杭州、上海、汉口等地搭班演戏。14岁到北京后师从

慧生、何佩华、李凌枫、诸如香等先生。20世纪40年代组建燕鸣社,在京、津、沪等地演出,后长期在北京京剧院从艺。1952年参加北京妇女联合会的工作,先后为抗美援朝义演和筹建北京私立艺培戏曲学校义演。1960年秋,燕鸣京剧团并入北京京剧院,赵燕侠担任副团长。1964年,首演现代革命京剧《芦花火种》(后又改名为《沙家浜》)。

1977年,赵燕侠正式重返舞台。1979年任北京京剧院一团团长。1980年率团赴美国演出三个月共83场戏,受到热烈欢迎。1981年任北京京剧院艺术委员会主任,1986年任北京京剧院六团团长。1989年9月4日,作为艺术顾问,随北京京剧院演出团赴民主德国演出。1996年,正式告别舞台。

八十多年的艺术生涯,赵燕侠在继承荀派表演风格的基础上,结合自身条件大胆突破,首创真假嗓结合的唱法,表演洒脱、嗓音甜亮、唱腔悠扬、

念白清脆、咬字清晰。她突破程式、行当的界限,从剧中人物性格出发,塑造了一系列个性鲜明的艺术形象,如:《白蛇传》中的白素贞、《碧波仙子》中的鲤鱼仙子、《红梅阁》中的李慧娘、《春香传》中的春香、《玉堂春》中的苏三、《拾玉镯》中的孙玉姣、《沙家浜》中的阿庆嫂等。

2003年获中国唱片社颁发的金唱片奖;2006年获中国文联颁发的“表演艺术成就奖”;2011年获中国戏曲表演学会颁发的第五届中国戏曲表演“终身成就奖”。

北京京剧院作为国有重点文艺院团,严格继承发扬前辈艺术大师们流传至今的舞台风范、艺术成就、流派风格等宝贵艺术财富,始终坚守文艺阵地,主动肩负起新时代的文化使命,力争展现中华戏曲传承发展的新气象新作为,积极为传承中华文明、满足人民文化需求作出努力。

北京汽车博物馆首建公益小记者活动基地



公益小记者们在五层创造馆参观和学习了世界汽车百年发展历程以及中国汽车工业的发展史。

本报讯(通讯员 芮佳禹)近日,公益小记者活动基地在汽博馆揭牌,这是汽博馆联合北京市社会工作服务中心、星光志愿者协会打造自身专业化志愿服务中心的系列活动之一。

当日,公益小记者们在五层创造馆参观和学习了世界汽车百年发展历程以及中国汽车工业的发

展史。

在聆听“雷锋,一个汽车兵的故事”情景讲解后,小记者们对扮演雷锋的汽博馆工作人员进行了现场采访,无论是关于雷锋在部队的生活,还是他如何用自己的行动去帮助他人,都通过生动的故事以朴素的语言为小记者们进行了一一

解答。

这种现场采访的学习方式,让小记者们更深入地理解了雷锋的精神内涵,仿佛雷锋就在身边,雷锋就是大家身边那个值得学习的榜样,也记住了那句一直刻在每个人心里的话——“要做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

丰检说案

育婴员多次『拿走』雇主钱财,只因喜欢?

育婴员作为主要从事0-3岁婴幼儿照料、护理和教育,指导家长科学育儿的人员,申报时有着明确的要求,不仅需要技能过硬,还要懂得相关知识。随着育婴员的需求越来越旺盛,有的不法分子混入其中,谎称自己是育婴员,在雇主家中实施违法犯罪行为。

毕某是一名住家“育婴员”,工作期间,利用家中无人的间隙,偷拿了大量首饰、现金,并将赃物转移,涉案金额高达27万余元。近日,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检察院依法以毕某涉嫌盗窃罪提起公诉。

明明是偷 却一口咬定是喜欢

2022年9月,李女士为让一岁多的外孙女得到更好的照顾,想要聘请一名有工作经验的优秀育婴员。中介机构向其推荐了毕某,称毕某有育婴师证、早教证、驾驶证等多种证书,还曾在幼儿园任过幼师一职,有丰富的育儿经验。李女士听后十分满意,立即与毕某签订了劳动合同,合同中规定:毕某每月工资为8000元,工作内容为照顾小孩,李某为其提供免费食宿。

今年5月,李女士为母亲看病的1万元现金放在卧室的柜子中,当想要使用时,发现只剩下一半,询问家人后,表示都没有动过这笔钱。李某想到小区物业人员曾跟她说,通过监控发现毕某有偷拿邻居衣物的行为,于是想到这笔钱有可能是被毕某拿走。

趁毕某外出时,李女士到其卧室内进行查看,在衣柜中,李女士发现了自己珍藏的旧版钱币和项链。待毕某回来后,李女士询问其为何偷盗,毕某称因为非常喜欢,才趁家中无人之时,偷拿钥匙进入存放贵重物品的房间,盗窃了旧版钱币和项链,但不承认丢失的钱款和其他物品是其所为。最终,李女士选择报警。

拒不交待 检察机关用证据击破谎言

到案后毕某承认了自己多次盗窃李女士首饰的行为,并在休假期间将所盗首饰转移至老家。因知晓雇主一直以来不知具体的现金数量,毕某始终谎称窃取现金只有1.4万元。审查中,检察机关发现毕某银行流水存在异常,除工资收入外,受聘期间,毕某多次存入大量现金,而现金来源却不明。根据在案证据,检察官多次进行释法说理和证据开示,面对铁证,毕某最终承认自己盗窃现金9万余元,并通过ATM机将偷盗现金存入自己的银行卡中,至案发都未再动。

经查,毕某所盗物品价值18万余元,现金9万余元,共计27万余元。其持有的育婴师证和早教证实为通过某机构培训获得的育婴员培训结业证书,而且也并没有任职过幼师。

最终,区检察院以毕某涉嫌盗窃罪依法提起公诉,等待她的将是法律的制裁。李女士为表达对检察机关追赃挽损工作的感谢,向区检察院赠送了锦旗。同时针对本案中暴露出的家政中介机构存在的问题,检察机关向相关公司制发了《检察建议书》,要求针对问题进行限期整改。

法条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六十四条 盗窃公私财物,数额较大的,或者多次盗窃、入户盗窃、携带凶器盗窃、扒窃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

检察官提示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从业者应通过努力工作增加收入,切勿抱有侥幸心理。中介机构应提高社会责任感,认真核实从业人员持有的证书是否为正规机构颁发,考察其工作能力,根据雇主主要求,提供真实的适合人选,做好“中间人”的角色。雇主要提高警惕,一方面留心考察雇佣人员的专业能力和人品素质,另一方面,要保管好贵重物品,避免给自己造成不必要的损失。(区检察院)

收视预选

丰台有线电视803频道《创卫有我 健康同行》栏目周六晚21:20播出,周日9:20和13:50重播。本周六播出内容为《诺如防控战》,敬请收看。